

世新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

華語文教學學程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

105 年 11 月 24 日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106 年 11 月 23 日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107 年 11 月 15 日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備註

一、本學程所需修習之學分數如下：

必修學分數：12 學分

選修學分數：10 學分

總計學分數：22 學分

二、本學程所開設專業課程分為：

必修課程：5 選 5

選修課程：6 選 5

三、修讀本學程之延修生因修讀「華語學程」而延長修業年限，應繳交學分費，但不受十學分（含）以上需繳交全額學雜費之規定。

四、「華語教材教法」為 2 學分 3 小時之全學年課程，含實習。

五、學程學生須依課程規劃表，按學年順序修讀學分，修讀 2 門必修課程且成績及格後，方能修讀「華語教材教法」。

六、凡修習需使用電腦、語言實習器材之課程（名稱前有“0”符號），須繳交實習費（電腦及語言實習費已於註冊學雜費繳費單內支付者，不需再繳）。

七、本校應屆畢業生須修畢學程規定之學分數，始能取得畢業資格。

第一學年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分數
必修課程	MAND101	語言學概論	2/0
	MAND102	語音學(國語語音學)	0/2
	MAND103	語法學	2/0
	MAND104	華語教學導論	2/0

項目		學科簡碼	科目	學年	學分數
選修課程	A	MAND204	詞彙學	2	0/2
	A	MAND106	文字學	1	2/0
	B	MAND205	華語文測驗與評量	2	0/2
	B	MAND108	0 華語多媒體 與電腦輔助教學	1	0/2
	C	MAND203	華人社會與文化	2	2/0
	C	MAND110	語言與文化	1	2/0

第二學年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分數
必修課程	MAND201	華語教材教法 (新生 不要選)	2/2

院長：李功勤

製表日期：107/11/15

製表人：鄭安純